



今日灵粮

查克 史密斯牧师

今日灵粮-GENESIS-023

创世记 14:1-24

查克 史密斯牧师主讲

题目：亚伯拉罕与罗得分离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平安，欢迎您一起查考主的话语。这次我们继续查考创世纪第14章。

创世纪第14章记载，围绕所多玛的那五个城市的王，事奉基大老玛十二年，到十三年就背叛了。在第十四年，基大老玛与巴比伦王结盟进攻今天的约旦这个地方，从前是摩押地。然后他们进攻以东那一带地区，最后来到加底斯。他们先是向南，然后再往西进攻，来到了以东的地区，就是西珥山那里，然后到加底斯。侵略的最终目的，是要占领在这平原上围绕所多玛的这五个城，因为他们反叛以拦王基大老玛，不继续进贡。

第10节说：『西订谷有许多石漆坑。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，有掉在坑里的』。

石漆坑实际上是指沥青坑。这个山谷中，有个地区有许多沥青或是柏油，所以有许多沥青坑。当神从天上降火下来，焚烧所多玛的时候，火苗可能落在这些石漆坑里，这些坑可能一直烧上几个月。只要温度过热，沥青就会燃烧起来，会不停地燃烧。它可能不停地燃烧、燃烧。所以，这一带有许多石漆坑。

人们建造巴别塔的时候，他们不是用石漆当灰泥来砌砖头吗？这是挺有趣的。石漆这个字在那里指的是沥青。美国大富翁洛克菲勒读到圣经在这里说有沥青，他想：「嗨！如果这里有沥青，那么地底下必定有石油」。于是他决定到沙乌地阿拉伯和伊朗一带去探勘，结果他成了亿万富翁。他不但读圣经，也很会动脑筋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0 节说：『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，有掉在坑里的，其余的人都往山上逃跑。』

如果你到那里，你就知道那儿有许多悬崖峭壁和洞穴，以及藏身的地方，还有马萨达堡。从其中的一座山可以远眺以前的推罗，西顿地区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1 和 12 节说：

[11] 四王就把所多玛和蛾摩拉所有的财物，并一切的粮食都掳掠去了；

[12] 又把亚伯兰的侄儿罗得和罗得的财物掳掠去了。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。

[13] 有一个逃出来的人这人也许是罗得的仆人告诉希伯来人亚伯兰；

当然，这是第一用到希伯来这个词。希伯来这个词可能是出自他的高曾祖父--希伯。所以亚伯兰被称为希伯来人。后来神的百姓被称为希伯来人，但以色列这个名字才是真正用来指神的百姓，因为雅各和以色列这个名字能更加明确表示他们是神所祝福的百姓。实际上，希伯来人这个名称，从技术上说，也包括阿拉伯人，因为他们是以实玛利的后裔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3 节说：『亚伯兰正住在亚摩利人幔利的橡树那里。幔利和以实各并亚乃都是弟兄，曾与亚伯兰联盟。』

所以亚伯拉罕跟这些人住在幔利，他们是以实各、还有以实各的弟兄幔利和亚乃。以实各谷就是从以实各得名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4 节说：『亚伯兰听见他侄儿罗得被掳去，就率领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，直追到但』。

这段经文让你想象到亚伯兰的财富和家眷是多么庞大，他有 318 位壮丁，全是他的仆人，可以武装起来去打仗的。你可以想象，如果你有这么多仆人，你必须要有足够的粮食供应他们。你要喂饱每一个人，因为你的责任是要照顾他们。所以亚伯兰是个非常非常富有的人，财力雄厚使他能够照顾和养活这么多仆人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4 节说：他们追赶四王，『直追到但』。

但位于加利利的最北部，就在黑门山山脚，距离约但河在黑门山地的发源地巴尼亚斯大约 8 公里左右。所以他们已经追到了上加利利地区最北端。就是说，他们从希伯伦开始追赶，一直追了大约 201 公里。你想像一下，当时并没有装甲运输车等交通工具，对他们来说，这是相当漫长的远征。你这样计算吧！假设他们一天行军 40 公里，你大致可以估计到他们追赶这些士兵，一直追到但，就在但这地方围捕他们，你想，他们追了多远的路程呢？

创世纪第 14 章 15 节说：『便在夜间，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，又追到大马色左边的何把』。

大马色是更远了，大约在 72 公里以外。亚伯拉罕在晚上突击他们，这样叫敌人出其不意遭攻击，是很聪明的战略，因为这些敌人大约有五千到一万人，而亚伯拉罕只带着 318 个仆人，再加上和他联盟的三兄弟的人，顶多可能不超过 500 人。他们要跟好几千人作战，而对方士气高昂，因为他们刚刚几乎彻底消灭了整整一个文明，消灭了平原上的五王联军。亚伯拉罕真是个铁血汉子！而且他竟然在夜间突击敌军。对手可能在想：「除非有一支强大的军队，否则没有人敢来攻击我们」。夜间，他们看不清楚到底亚伯兰有多少士兵，结果被杀个措手不及，军中大乱，慌忙逃命。

可是在那时候，要逃命也困难，因为再往上就是戈兰高地了。于是，他们被困在了峡谷中。通常你逃跑，你总是想逃回家。所以，他们就朝着他们的家，朝黑门山，的方向逃去，其实，他们是向了大马色的左边逃去，就是说他们真的逃上黑门山。这么一来，亚伯兰和他的人就有机会追上他们，一直追赶到大马色左边的何把，那就是朝着北边去，于是亚伯兰击败了前来掳掠罗得的这些军队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6 节说：『将被掳掠的一切财物夺回来，连他侄儿罗得和他的财物，以及妇女、人民也都夺回来』。

这些王俘虏了很多人，他们会把这些俘虏当奴隶，结果亚伯兰救了他们出来，把他们带回去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17 到 20 节说：

[17] 亚伯兰杀败基大老玛和与他同盟的王回来的时候，所多玛王出来，在沙微谷迎接他；沙微谷就是王谷。

[18] 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；他是至高神的祭司。

[19] 他为亚伯兰祝福，说：「愿天地的主、至高的神赐福与亚伯兰！」

[20] 至高的神把敌人交在你手里，是应当称颂的！」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，给麦基洗德。

经文简单介绍了麦基洗德，这个很有趣且相当神秘的人物，圣经提到他的地方不多。圣经并没提到他的父亲和母亲，更没有提到他的家谱，只说他是至高神的仆人和祭司。他带了什么来找亚伯拉罕呢？他带了饼和酒，这象征圣餐的饼和杯。他把这些饼和酒带给亚伯拉罕，然后祝福他。通常是位份大的给位份小的祝福。所以，麦基洗德给亚伯拉罕祝福，就把麦基洗德放在比亚伯拉罕高的地位上。而亚伯拉罕也把自己所有的十分之一献给麦基洗德，所以这也表示位份低的献十分之一给位份

高的，献给这位至高神的仆人或祭司。亚伯拉罕接受了麦基洗德的祝福，承认他是至高神的祭司，又把夺回来的战利品的十分之一献上给他。

圣经从这里起，就再也没有提到麦基洗德，直到诗篇 110 篇。突然，看起来好像没什么关联的，诗篇 110 篇第 4 节说：『耶和华起了誓，决不后悔，说：「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，永远为祭司。」』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，生了一个儿子叫雅各，雅各又生了十二个儿子，其中有一个叫利未。律法颁布后，利未就成为祭司的支派，所以就有设立了所谓的利未的等次或利未等次的祭司。等次指的是家庭的族谱。

现在，这里有个祭司的等次超越了利未的等次。从本质上说，当亚伯拉罕，就是利未的曾祖父向麦基洗德献上十分之一的时候，从本质上说，就等于利未向麦基洗德献上十分之一。因此，麦基洗德的等次凌驾在利未的等次之上。『耶和华起了誓，决不后悔，说：「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，永远为祭司。」』诗篇 110 篇仍然保持奥秘，正如麦基洗德一样，直到我们看到希伯来书，这个奥秘才揭露出来。。

希伯来书的作者提到耶稣的时候说，虽然祂是出自犹大支派，而按圣经规定，犹大支派没有被授权执行祭司职分，但耶稣是出自犹大支派，祂却是以麦基洗德的等次为祭司，而且是以最高的等次当大祭司。因此，耶稣成为那些靠着祂到神面前来的人的至高大祭司。

麦基洗德被称为公义王，又叫平安王。平安王就是撒冷王。撒冷是耶路撒冷早期的名字。所以麦基洗德是耶路撒冷最早期的一个王，又叫做公义王。有趣的是，希伯来书的作者说，耶稣和麦基洗德是同一个等次，而且指出耶稣作我们的大祭司，为我们代祷。『我们既然有一位大祭司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』所以又是那个词义者、公义的王。『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』，祂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，

你看神的话是那么美妙地前后连贯！创世记这里只稍微提了一下麦基洗德，仅仅根据这里的记载，我们不会太理解。如果圣经只告诉我们这么点点，那麦基洗德作为一个奥秘的人物或许会在历史中消失。如果只有这点记载，我们对他的认识就太少了！大卫在诗篇 110 篇说：『耶和华起了誓，决不后悔，说：「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，永远为祭司。」』你会想：「大卫在这儿究竟在说什么？」这节诗篇没什么意义？不！只要我们读了希伯来书，然后跟这所有的经文合起来看，才能明白原来耶稣是我们至高的大祭司。祂不是出于利未支派，没错！因为祂必须作犹大支派的狮子，以成就先知的弥赛亚预言。但同时祂也是祭司，不是按着利未的等次，而是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。这位麦基洗德是无父，无母，无族谱的。

许多圣经的学者认为，麦基洗德不是别人，正是耶稣基督。这很有可能，耶稣曾经对法利赛人说：『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。既看见了，就快乐。』犹太人说：「你还没有五十岁，岂见过亚伯拉罕呢？」这是在约翰福音 8 章 56 和 57 节

所以耶稣可能是指创世记这件特别的事。

亚伯拉罕领受了饼和酒之后，又接受神的祝福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21 节说：『所多玛王对亚伯兰说：「你把人口给我，财物你自己拿去吧！」』

「你把夺回来的俘虏给我，抢来的财物归还你吧！」

创世纪第 14 章 22 节说：『亚伯兰对所多玛王说：「我已经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华起誓：」

他在这里也用麦基洗德所用的名称说，神是天地的主，至高的神--希伯来话是伊利昂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22 和 23 节说：『亚伯兰对所多玛王说：「我已经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华起誓：凡是你的东西，就是一根线、一根鞋带，我都不拿，」

「我不会拿你的任何东西！」

创世纪第 14 章 23 节说：『免得你说：『我使亚伯兰富足！』』

亚伯拉罕宣告他所有的财富和祝福都是从神来的。他不要任何人说，是他们使他富足的。他不要任何人夸口说：「是我让亚伯拉罕富足起来的。」神祝福亚伯拉罕，使他富足，而亚伯拉罕只要将荣耀归给神，所以他拒绝拿任何东西，连一根线、一根鞋带也不拿，这是所说的。

创世纪第 14 章 24 节说：『只有仆人所吃的，并与我同行的亚乃、以实各、幔利所应得的分，可以任凭他们拿去。』

「我甚么也不拿，因为我不要让你说：『我使亚伯兰富足！』」

这是我们应当学习的一个重要功课，就是绝不要让自己因神的作为而得人的称赞，绝不要让人抢夺了神作工的荣耀。所以亚伯拉罕在这方面很有智慧，他承认自己蒙神的恩手祝福，而且神还要继续赐福给他，因为神是这么应许他的。他说：

「嘿！我绝不拿你的一根鞋带，免得以后你说：「嘿！是我使亚伯拉罕丰富的！」」他承认神是那位祝福他，使他富足的主！

好，我们暂时讲到这里，下次继续分享神的话。

人似乎总喜欢藉神的工作夸口，有人会这样说：「啊！我禁食了好几个礼拜了。我做了这个，又做了那个，我委身做这、我奉献这个，我、我、我，啊！因为我真的太棒了，所以神才做了这些。」唉！人一旦把神的功劳全归在自己身上，是多么可怕呀！圣经说：『使一切有血气的，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』！